

证券代码：002651

证券简称：利君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上午 10:00 以现场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为 9 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为董事长何亚民先生，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胡益俊。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独立董事胡宁先生、王伦刚先生、刘丽娜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独立董事《2025 年度述职报告》详见 2026 年 4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XYZH/2026CDAA3B0094 审计报告确认，2025 年度实现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82,088,004.76 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基础，按 10% 计提法定公积金 8,208,800.48 元后，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359,506,401.96 元，扣减分配 2024 年度股利 62,007,600.00 元后，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金额为 371,378,006.24 元。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33,4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62,007,6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 309,370,406.24 元结转至下一年度；公司 2025 年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与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的分红承诺相符。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若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时，本次利润分配比例将按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 2026 年 4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确认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因本议案涉及全体委员薪酬，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确认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何亚民、何佳、林麟、胡益俊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

8、审议通过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详见 2026 年 4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 2026 年 4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结合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酬和 2026 年度实际审计业务情况及市场平均价格水平确定审计报酬事项。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修订后的制度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或等额外币（具体授信额度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套期保值等银行业务。上述授信有效期为三年，在上述授信有效期内，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具体业务，若续作授信无需再出决议，具体以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并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的有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现金管理。上述授权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等，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总经理负责组织财务部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现金管理的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详见 2026 年 4 月 27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通过了《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 2026 年 4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核意见；

4、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

5、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特此公告。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651

证券简称：利君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的基本内容

1、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XYZH/2026CDAA3B0094审计报告确认，2025年度实现母公司的净利润为82,088,004.76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基础，按10%计提法定公积金8,208,800.48元后，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359,506,401.96元，扣减分配2024年度股利62,007,600.00元后，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金额为371,378,006.24元。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截止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1,033,46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6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62,007,6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309,370,406.24元结转至下一年度；公司2025年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与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的分红承诺相符。

2、2025年年度内，公司未实施季度分红、半年度分红、特别分红等，未发生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实施股份回购的情形。

3、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获得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公司2025年现金分红总额为62,007,600.0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10.64%。

（二）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若公司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

股、股份回购等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时，本次利润分配比例将按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62,007,600.00	62,007,600.00	41,338,4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045,226.84	120,099,825.25	122,899,732.01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907,895,732.01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71,378,006.24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65,353,6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99,681,594.7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65,353,600.0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2023-2025）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165,353,600.00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备合法性、合规性。

四、风险提示

本次分配预案需经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 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全体董事对《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上述董事薪酬方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2025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分管销售工作的高级管理人员存在业绩提成的参照公司《销售业绩激励方案》确定。公司除独立董事实行年度独立董事津贴及由本公司员工担任并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依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按其具体任职岗位薪酬标准执行外，其他董事的薪酬实行年薪制，年薪分为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构成包括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和业绩提成；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7万元人民币（上述薪酬管理制度经2024年6月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22次会议和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核算，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含税)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 报酬总额(万元)
1	何亚民	董事长	现任	89.41
2	何佳	副董事长	现任	82.44
3	林麟	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69.64

4	胡益俊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69.66
5	刘忠安	董事	现任	24.39
6	邱红	董事	现任	24.90
7	胡宁	独立董事	现任	7.00
8	王伦刚	独立董事	现任	7.00
9	刘丽娜	独立董事	现任	7.00
10	何斌跃	副总经理	现任	638.30
11	唐中伍	副总经理	离任	74.74
合计		--	--	1,094.47

说明：

（一）薪酬考核情况

1、公司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非独立董事实际获得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和补贴等构成；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业绩提成奖励和补贴等构成。基本年薪按月发放，绩效年薪与公司年度经营指标和部门年度工作指标挂钩考核后按内部考核周期发放。其中，绩效年薪中与部门指标挂钩的部分，根据当期指标完成情况考核后按季度预发，年度汇算；绩效年薪与公司年度经营指标挂钩的部分，根据年度指标完成情况，于年末考核后一次性发放；业绩提成奖励结合订单等指标完成情况按公司内部考核周期予以计发。

2、公司独立董事领取固定额度津贴，按月发放，不参与公司内部考核。

（二）具体发放情况

1、2025 年，依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按年薪制计发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 4 人，包括现任董事长何亚民、副董事长何佳、董事兼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林麟、董事兼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胡益俊；

2、2025 年，依据公司员工《薪酬管理制度》按具体任职岗位计发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共 2 人，包括现任非独立董事刘忠安、非独立董事邱红；

3、2025 年，依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销售业绩激励方案》按年薪制计发，且存在业绩提成、项目提成、特殊奖励、补助补贴的高级管理人员共 2 人，

包括现任分管销售业务工作的副总经理何斌跃和离任副总经理唐中伍；

2025 年，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和粉磨业务订单完成情况，为激励管理团队更好地完成经营目标任务，与公司年度经营指标挂钩的相关订单绩效考核较上年略有增长。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和内部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参照公司所在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津贴为 7 万元/年，按月发放，因出席公司相关会议或履行相关职责产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2、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实行年薪制，年薪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构成，依据薪酬标准计发。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依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并结合当年经营业绩、工作绩效等在公司领取薪酬。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按其具体任职岗位薪酬标准执行，实行年薪制，年薪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构成，依据薪酬标准计发；总经理、分管市场、技术和投资的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经营成果、技术成果及经营质量做出突出贡献，公司可以根据业务完成情况给予经营业绩提成等专项奖励。

（四）薪酬构成

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经营业绩提成等专项奖励、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公司董事兼任高管薪酬上限以孰高者确定。

1、基本薪酬按照其在公司内部担任的职务，根据岗位价值、责任与能力等级、市场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

2、绩效薪酬按照其在公司内部担任的职务，以不超过绩效薪酬标准的 50%每月预发，年末公司结合年度经营目标和个人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汇算多退少补。

3、为实现公司管理团队的长期激励，确保公司长期经营目标的实现，促使公司利益与管理层个人利益趋同，专项激励总经理、分管市场、技术和投资的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经营成果、技术成果及经营质量做出突出贡献，公司可以根据经营业务完成情况给予经营业绩提成等专项奖励。

4、公司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通过限制性股票、期权、员工持股计划等方式，对包括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核心员工实施中长期激励。

上述绩效薪酬、经营业绩提成等专项奖励、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定和支付应当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

三、其他事项

1、上述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其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改聘、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董事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生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651

证券简称：利君股份

公告编号：2026-09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3346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利君股份	股票代码	00265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益俊	高峰	
办公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武科东二路 5 号	成都市武侯区武科东二路 5 号	
传真	028-85370138	028-85370138	
电话	028-85366263	028-85366263	
电子信箱	Hyj5445@163.com	Feng66691@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粉磨系统及其配套设备制造业务和航空航天零部件制造业务，所处行业情况如下：

（一）粉磨系统及其配套设备制造业务

1、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粉磨系统及其配套设备制造业务主要是以辊压机、高压辊磨机为核心的粉磨工艺系统装备研发、设计、制造和服务，产品用于水泥建材及矿山、冶金、化工等行业工业原料的粉磨。该板块业务主要依赖下游水泥、矿山、钢铁冶金行业的发展，公司粉磨系统及其配套设备制造业务与下游应用领域市场需求变化、宏观经济及国民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紧密相关。

2025 年，我国粉磨设备行业市场仍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发展环境的影响，下游市场基建投资持续收缩，导致行业市场需求量下滑。辊压机（高压辊磨机）作为一种高效的粉磨设备，在水泥、矿山、冶金、化工等众多行业中发挥着关键作用，其应用领域也将不断的拓展得到更广泛的应用。从中长期来看，在行业受环保政策要求加速出清落后产能、双碳政策引导企业研发绿色低碳节能设备更新及基建政策拉动下游需求等战略规划的大背景下，粉磨设备行业市场将保持稳定发展。

粉磨设备行业是支撑建材、化工、矿山等关键工业领域的重要基础装备设施，在国民经济建设中具有重要地位。随着全球经济格局的演变、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以及“双碳”目标的深入推进，未来几年，对粉磨设备行业将提出更加严格的环保标准和更高的能效要求，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与粉磨设备的深度融合成为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推动着设备向自动化、智能化、高效化方向发展，新型材料、新工艺的不断涌现，为粉磨设备行业提供更多的发展机遇。

2、行业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高效、节能、环保的粉磨系统及其配套设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持续对技术中心研发投入，具备完善的技术研发体系，拥有专业的技术研发团队，不断优化产品性能及粉磨系统工艺、延伸产品应用领域，公司成为以辊压机、高压辊磨机为核心，为客户提供高效节能粉磨系统装备及配套技术服务的国内领先的行业知名企业。

（二）航空航天零部件制造业务

1、行业基本情况

全资子公司成都德坤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主营航空航天零部件制造业务，产品主要应用于军用、民用航空航天零部件制造。

航空航天零部件制造是指航空航天飞行器机体各种零配件和组件制造。该行业产业链较长，广泛涉及上下游金属材料和复合材料等生产企业、主机厂内部配套企业，军工、民用及通航等多个领域和产业。

其工业制造体量大、精度要求极高，且种类繁多、工序复杂、专业性强，同时基于航空器高速、高稳定性、高安全性的要求，对各环节零部件的设计、制造、加工、装配、质量、精密性等有着较高的工艺、质量标准与技术壁垒。

2025 年，尽管行业面临供应链复杂性增加、国际贸易环境不确定性等挑战，我国航空航天零部件制造行业在政策支持、市场需求和技术创新的推动下，不断的完善产业链和突破技术瓶颈，不断的推动航空航天零部件制造朝着质量更高、品类更新、功能更强的创新方向发展。随着行业技术创新、环保要求、产业链整合、市场需求，新材料、新工艺和新技术的不断涌现，航空航天零部件制造行业将迎来更多的发展机遇和挑战。

航空航天科技是国家安全的核心支撑，是推动经济发展与科技革新的重要战略性新兴产业，航空航天零部件制造是整个航空航天制造产业链中的重要组成部分。航空航天零部件制造工序复杂，具有高技术要求和严格质量控制标准，国内市场的零部件和工艺装备制造以主机厂内部配套企业为主，科研院所、民营企业为有效补充，已形成了多元化的竞争格局。近几年，国家持续出台相关政策，明确提出加快航空工业发展，推动航空航天产业链不断加快规模化、市场化发展步伐。未来，在国家政策的积极引导下，通过出台战略规划措施，鼓励生产企业加大对航空航天零部件研发的投入，不断进行技术创新、优化产业布局、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并向高端化、智能化方向转型。

2、行业地位

全资子公司德坤航空成立于 2008 年，其业务涵盖航空钣金零件的开发制造、航空精密零件数控加工、工装/模具设计制造、航空部件装配及航空试验件及非标产品制造，生产的零部件应用于多型号军用飞机、大型运输机、无人机等，承制了中航工业多种型号有人机、无人机，中国商飞 C909、C919，波音、空客多种机型，中国航天运载火箭的主要零部件外包加工。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大对德坤航空的投入，扩大生产能力，累积了更加丰富的零件加工能力和部件装配经验，逐步形成航空航天零部件制造综合配套能力，业务规模和技术水平在区域内居行业前列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3,639,696,227.44	3,448,606,078.22	5.54%	3,292,560,36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73,299,538.89	2,779,628,449.49	-0.23%	2,696,898,622.36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728,610,083.75	776,248,698.71	-6.14%	1,072,671,59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045,226.84	120,099,825.25	-53.33%	122,899,73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429,487.44	117,075,801.25	-57.78%	109,610,442.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267,887.65	344,986,041.17	-55.28%	268,031,333.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42	0.1162	-53.36%	0.11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42	0.1162	-53.36%	0.11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	4.39%	-2.37%	4.6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5,204,649.02	138,924,517.46	173,372,199.63	241,108,71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389,197.99	10,812,986.29	29,967,202.38	-31,124,15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068,777.98	8,014,542.74	29,798,348.78	-31,452,182.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55,547.37	-58,064,176.77	20,595,472.80	218,592,138.9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85,73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 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8,755	报告期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 月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何亚民	境内自然人	32.34%	334,219,997	250,664,998	不适用		0
何佳	境内自然人	28.04%	289,775,148	217,331,361	不适用		0
魏勇	境内自然人	10.88%	112,419,805	0	质押		28,134,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2%	8,492,092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7%	2,827,700	0	不适用		0
杜秉权	境内自然人	0.21%	2,192,30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 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9%	1,971,7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7%	1,797,5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2%	1,281,700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11%	1,130,251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何亚民与何佳系父女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并合计持有公司 60.38%股份。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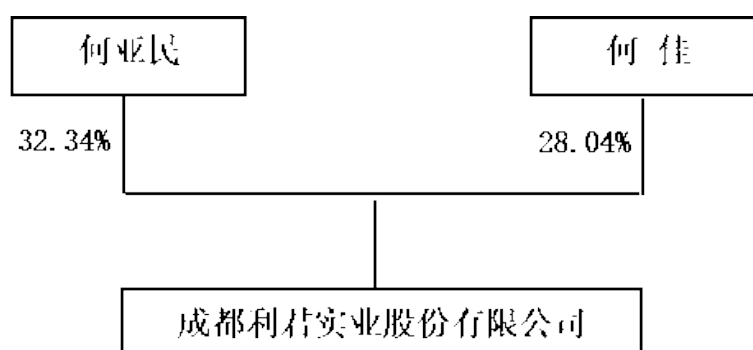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全资子公司利君控股（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4 日收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相关诉讼文书及《民事起诉状》，因买卖合同纠纷，中冶北方（大连）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利君控股提起诉讼（相关详细情况参见 2025 年 6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诉讼事项尚无进展。

2、经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彭佳女士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相关详细情况参见 2025 年 7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3、经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成都利君环际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经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注销全资子公司暨变更公司名称及经

营范围的议案》，同意取消注销全资子公司成都利君环际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并变更其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并于 2025 年 9 月完成了变更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的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为成都利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相关详细情况参见 2024 年 6 月 5 日、2025 年 8 月 23 日、2025 年 9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4、经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及公司部分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和制定。相关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详细情况参见 2025 年 9 月 11 日、9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5、经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下属分支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下属分支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相关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详细情况参见 2025 年 10 月 23 日、11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6、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及公司承担连带责任的议案》。本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详细情况参见 2025 年 12 月 5 日、12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签字盖章页）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_____

何亚民

2026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651

证券简称：利君股份

公告编号：2026-10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7人，注册会计师1,79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700人。

2024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40.5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5.8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9.76亿元。

2024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83家，收费总额4.71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建

筑业，采矿业，租赁和商务服务，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5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1)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北京金融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判决本所就相应日期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承担 0.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 500 余万元。本所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2)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3)苏 05 民初 1736 号），判决本所承担 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 0.07 余万元。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 恒信玺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5)藏 01 民初 11、12 号），判决本所承担 20%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 0.15 余万元。本案已结案。

除上述三项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7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8 次、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1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廖继平先生，2002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为 5 家。

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崔迎先生，2000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5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汪璐露女士，2018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超过 3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除汪璐露女士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外，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措施；除廖继平先生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约见谈话的自律监管措施外，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廖继平	2025 年 4 月 15 日	自律监管措施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因执行海诺尔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审计业务时存在部分程序执行不够充分等问题，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约见谈话。
2	汪璐露	2026 年 1 月 30 日	监督管理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爱乐达 2024 年年报审计项目执业质量检查，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年限为 17 年。

2025 年度审计费用 66 万元（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孙公司财务审计费用），内控审计费用 21 万元。本期审计费用与上一期审计费用相同。

本期审计收费系按照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及审核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公司提交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从业资质与执业情况进行审查，认为：信永中和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及优秀的专业团队，具备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较好地完成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为了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结合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酬和 2026 年度实际审计业务情况及市场平均价格水平确定审计报酬事项。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审计机构相关报备资料。

特此公告。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651

证券简称：利君股份

公告编号：2026-11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5年年度报告业绩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将在全景网举行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安排

1、召开时间：2026年5月8日下午15:00—17: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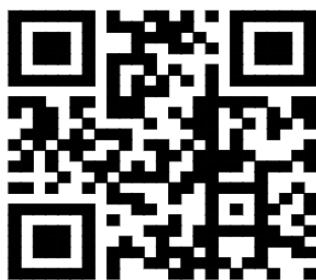
2、召开方式：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3、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总经理、财务总监林麟先生，董事会秘书胡益俊先生，独立董事胡宁先生，证券事务代表高峰先生。

二、征集问题说明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7日15: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651

证券简称：利君股份

公告编号：2026-12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现金管理。上述授权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等，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总经理负责组织财务部实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二）投资金额：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30,000万元（含）开展现金管理，在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三）投资方式：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固定或浮动收益类的现金管理理财产品，包括债券、银行理财产品、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信托计划、券商资管计划、券商收益凭证、其他资管产品等投资品种。

（四）投资期限：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

（五）资金来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二、审议程序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风险投资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

件等,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总经理负责组织财务部实施。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

-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计。

(二) 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开展现金管理工作,同时根据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明确投资决策流程、实施执行程序、内部审计、信息披露,加强投资风险防控能力。
- 2、及时分析和跟踪资金投向、进展情况,严格审查投资品种,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含)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二)通过合理规划,利用闲置资金开展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651

证券简称：利君股份

公告编号：2026-13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定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召开本次股东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20日14: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26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2）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6年5月20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5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于会议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成都市武侯区武科东二路 5 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股东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表一：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4.00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5.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二）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本公司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A、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B、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C、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D、异地股东可凭以上相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5月19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成都市武侯区武科东二路5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高峰

联系电话：028-85366263

联系传真：028-85370138

通讯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武科东二路5号

邮政编码：610045

参会费用：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51”，投票简称为“利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如适用），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若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采用差额选举，若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 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2 位。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5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0 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0 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 托 人 姓 名：_____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

受 托 人 姓 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4.00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5.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注：

- 1、如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投票表决。
-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时止。
- 3、本授权委托书复印、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受托人（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651

证券简称：利君股份

公告编号：2026-14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4,927,623.72	175,204,649.02	1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502,748.99	46,389,197.99	-3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580,353.06	43,068,777.98	-29.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570,627.90	-26,855,547.37	247.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	1.65%	-0.5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634,158,865.11	3,639,696,227.44	-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803,218,168.70	2,773,299,538.89	1.0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1,577.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87,731.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2,666.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4,246.34	
合计	922,395.9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情况及原因分析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6年1月1日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应收票据	4,880,475.00	15,617,878.68	-68.75%	主要系年初持有的部分商业承兑汇票本报告期到期所致。
预付款项	42,479,297.38	30,767,402.94	38.07%	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4,280,919.81	7,733,074.05	84.67%	主要系报告期末员工备用金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36,054,579.58	23,782,755.79	51.60%	主要系本期因销售增长，部分项目的质保金等尚未达到收款条件，列报至合同资产较期初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385,005.10	45,750,127.33	-40.14%	主要系报告期末将到期日在一年以上的定期存款及应收利息重分类列示至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较期初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109,776,509.11	58,669,447.30	87.11%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向供应商开具应付票据结算货款增加，致使期末余额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66,910,555.89	96,715,418.39	-30.82%	主要系本报告期发放 2025 年度未计提的薪酬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8,056,440.08	15,245,761.40	-47.16%	主要系上年末计提薪酬奖金应交个人所得税在本报告期缴纳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8,751,471.79	47,056,425.60	-38.90%	主要系报告期末合同负债减少相应的待转销项税减少，以及期初已背书但不满足终止确认的商业承兑汇票本报告期到期所致。
预计负债	2,704,260.81	1,017,975.69	165.65%	主要系预计在未来一年以上清偿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预计负债较期初增加所致。

2、利润表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情况及原因分析

项目	2026年1-3月	2025年1-3月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成本	136,302,633.27	96,497,463.21	41.25%	主要系公司粉磨系统及其配套设备制造业务本期实现收入增加且型号较大以及部分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销售费用	8,764,159.17	6,354,888.58	37.91%	主要系本期人员薪酬及售后服务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6,476,287.13	-9,526,303.30	32.02%	主要系受汇率变动影响，本期外币定期存款产生的汇兑损失较上期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2,806,201.27	4,034,791.43	-30.45%	主要系收到的与日常经营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较上期减少。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05,961.10	-1,905,163.01	410.00%	主要系本期冲回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9,231.21	161,741.76	-328.28%	主要系本期计提合同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营业外收入	49,395.72	1,681,571.82	-97.06%	主要系上期一客户解除合同，根据合同解除协议预收款转违约金，本期无上述事项。
营业外支出	322,624.21	147,665.50	118.48%	主要系本期支付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滞纳金所致。
利润总额	37,832,415.40	56,908,905.61	-33.52%	主要系航空航天零部件制造业务受市场影响且加工完成的产品本期实现销售结算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6,329,666.41	10,519,707.62	-39.83%	主要系航空航天零部件制造业务营业收入下降致使所得税费用下降。
净利润	31,502,748.99	46,389,197.99	-32.09%	主要系航空航天零部件制造业务受市场影响且加工完成的产品本期实现销售结算减少所致。

3、现金流量表变动项目情况及原因分析

项目	2026年1-3月	2025年1-3月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70,627.90	-26,855,547.37	247.35%	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013,416.91	33,034,028.50	275.41%	主要系本期收回投资超过三个月期银行定期存款较上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4,733.25	-	-	主要系本期支付房屋租赁费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335,026.80	6,608,843.46	2,280.67%	主要系：a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期增加；b 本期收回投资超过三个月期银行定期存款较上期增加。
--------------	----------------	--------------	-----------	--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8,7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何亚民	境内自然人	32.34%	334,219,997	250,664,998		
何佳	境内自然人	28.04%	289,775,148	217,331,361		
魏勇	境内自然人	10.88%	112,419,805		质押	28,134,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5%	5,682,137			
杜秉权	境内自然人	0.19%	2,001,1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 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其他	0.18%	1,834,6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 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其他	0.10%	1,036,500			
金飞琴	境内自然人	0.10%	990,800			
姚明朝	境内自然人	0.09%	976,600			
饶智	境内自然人	0.09%	898,082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魏勇			112,419,805	人民币普通股	112,419,805	
何亚民			83,554,999	人民币普通股	83,554,999	
何佳			72,443,787	人民币普通股	72,443,78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682,137	人民币普通股	5,682,137	
杜秉权			2,001,1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1,1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 数证券投资基金			1,834,600	人民币普通股	1,834,6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 数证券投资基金			1,036,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6,500	
金飞琴			990,800	人民币普通股	990,800	
姚明朝			976,600	人民币普通股	976,600	
饶智			898,082	人民币普通股	898,08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何亚民与何佳系父女关系，属于一致 行动人并合计持有公司 60.38%股份。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25 年 6 月，全资子公司利君控股（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收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相关诉讼文书及《民事起诉状》，因买卖合同纠纷，中冶北方（大连）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利君控股提起诉讼（相关详细情况参见 2025 年 6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诉讼事项尚无进展。

2、经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加坡全资子公司在香港和秘鲁投资设立下属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新加坡全资子公司利君控股（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在香港投资设立 2 家全资二级子公司，通过上述新设立的香港子公司在秘鲁投资设立 1 家全资三级子公司。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上述 2 家香港全资二级子公司已完成了注册登记，秘鲁全资三级子公司注册登记正在办理中（详细情况请参见 2026 年 2 月 6 日、3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公告）。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2026 年 03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33,427,392.94	1,874,289,402.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80,475.00	15,617,878.68
应收账款	189,924,810.75	262,174,826.80
应收款项融资	33,302,041.94	44,082,719.81
预付款项	42,479,297.38	30,767,402.9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280,919.81	7,733,074.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70,006,208.51	431,211,094.2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36,054,579.58	23,782,755.7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184,756.33	28,056,782.58
流动资产合计	2,749,540,482.24	2,717,715,937.0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1,976,877.44	50,697,435.74
固定资产	450,589,747.70	463,220,577.29
在建工程	255,706.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707,607.34	8,529,619.94
无形资产	78,393,432.18	80,684,186.7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239,109,960.43	239,109,960.43
长期待摊费用	62,893.09	78,616.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137,153.17	33,909,766.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385,005.10	45,750,127.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4,618,382.87	921,980,290.43
资产总计	3,634,158,865.11	3,639,696,227.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9,776,509.11	58,669,447.30
应付账款	264,662,341.07	242,986,562.3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20,404,249.47	370,878,814.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6,910,555.89	96,715,418.39
应交税费	8,056,440.08	15,245,761.40
其他应付款	3,879,969.69	4,856,361.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83,828.59	3,170,699.05
其他流动负债	28,751,471.79	47,056,425.60
流动负债合计	805,625,365.69	839,579,489.8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636,196.79	5,046,562.4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704,260.81	1,017,975.69
递延收益	6,302,525.89	6,420,011.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672,347.23	14,332,648.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315,330.72	26,817,198.74
负债合计	830,940,696.41	866,396,688.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33,460,000.00	1,033,4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6,587,659.72	476,587,659.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416,841.60	11,061,471.54
专项储备	24,787,763.77	24,727,253.01
盈余公积	319,567,422.61	319,567,422.6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39,398,481.00	907,895,732.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03,218,168.70	2,773,299,538.8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03,218,168.70	2,773,299,538.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34,158,865.11	3,639,696,227.44

法定代表人：何亚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麟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峰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94,927,623.72	175,204,649.02
其中：营业收入	194,927,623.72	175,204,649.0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5,336,992.24	122,121,019.91
其中：营业成本	136,302,633.27	96,497,463.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11,746.16	947,822.23
销售费用	8,764,159.17	6,354,888.58
管理费用	17,044,886.73	19,471,315.17

研发费用	8,489,854.04	8,375,834.02
财务费用	-6,476,287.13	-9,526,303.30
其中：利息费用	708,956.73	78,713.73
利息收入	9,539,782.88	10,042,365.64
加：其他收益	2,806,201.27	4,034,791.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05,961.10	-1,905,163.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9,231.21	161,741.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2,139.7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105,643.89	55,374,999.29
加：营业外收入	49,395.72	1,681,571.82
减：营业外支出	322,624.21	147,665.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832,415.40	56,908,905.61
减：所得税费用	6,329,666.41	10,519,707.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502,748.99	46,389,197.9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502,748.99	46,389,197.9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502,748.99	46,389,197.99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44,629.94	-54,366.2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44,629.94	-54,366.2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44,629.94	-54,366.2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44,629.94	-54,366.29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858,119.05	46,334,831.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858,119.05	46,334,831.7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	0.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何亚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麟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峰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9,101,347.28	126,132,329.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99,265.67	1,788,072.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10,320.30	11,375,841.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210,933.25	139,296,243.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936,435.17	44,165,338.6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398,849.04	73,597,098.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47,762.50	8,978,873.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57,258.64	39,410,480.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640,305.35	166,151,790.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70,627.90	-26,855,547.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6,214,800.00	86,870,4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2,869.00	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38,587.26	9,528,363.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776,256.26	96,399,263.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61,799.35	11,958,534.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95,701,040.00	46,613,7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4,793,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762,839.35	63,365,234.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013,416.91	33,034,028.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4,733.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4,733.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4,733.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84,284.76	430,362.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335,026.80	6,608,843.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1,645,441.99	1,276,845,049.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8,980,468.79	1,283,453,893.33

法定代表人：何亚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麟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峰

(二) 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_____

何亚民

2026 年 4 月 23 日